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學年度

學期專案退選申請單

學號：

學生姓名：

系科所：

年級班組：

學生聯絡電話：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每學期第 12 週開放學生提出申請，學生應於第 12 週完成。

★退選後學生該學期所修習科目學分數不得少於該學制所規定之最低學分數，始准專案退選；且退選前之缺曠課紀錄並不會因退選而消失。

擬退選科目名稱	修課系科所	年級	班級	必/選修/ 博雅	學期 /學年	學分	目前修 習人數

退 選 原 因 (請詳述)	☐ 學退危機(附成績證明) ☐ 因故無法繼續修課(應詳述具體事由)
	學生簽名： (本人已閱讀個資宣告)
審 核 意 見 欄	任課教師簽章：
	開課單位主管簽章：

系科所承辦人：_____ 系科所主任：_____

原修習學分數：_____ 退選後修習學分數：_____ 規定應修習學分數：9 學分

本同意書說明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將如何處理本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

一、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

1. 本校因執行學籍異動業務、執行課程管理業務、執行學籍或成績文件發放業務，以及執行校園IC卡發放、展期業務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本表單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包括系科、班別、姓名、學號、聯絡方式、地址、家長姓名、休學原因、家長聯絡資料等。
3. 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地區為臺灣地區，使用期間為即日起至一學期、一學年或四學年，利用之方式為書面、電子、網際網路或其它適當方式。

二、個人資料之使用方式

1. 本表單依據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且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請務必提供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若個人資料有誤或不完整，您將可能損失相關權益。
3. 您可向本校所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進行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要求補充或更正。
4. 您可要求本校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或是要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若為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本校得拒絕之。
5. 若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如您對上述事項有疑議時，請參考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之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校連繫。
6.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原先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本校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拒絕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但可能導致您的權益受損。

三、個人資料之保護

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之保護及規範。倘若發生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導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校將於查明後以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四、同意書之效力

1. 當您勾選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若您未滿二十歲，應讓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但若您已接受本服務，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2. 本校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並將修訂後之規範公告於本校網站，不另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請直接與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繫。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之增訂或修改內容。
3. 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五、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中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

聯絡電話：

 04-22195720、

 04-22195920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信箱：

 night21@nutc.edu.tw、

 night22@nutc.edu.tw